

鬻子

公孫龍

公孫龍子

公孫龍子

鬼谷子

鬼谷子

子華子

子華子

上海古籍出版社

諸子百家叢書



諸子百家叢書

鬻

公孫龍子

子

鬼谷子

舊題程本撰

陶弘景注

公孫龍注
謝希深撰

舊題
逢行珪注撰

上海古籍出版社



2 019 4837 6

E67560

諸子百家叢書
鬻子公孫龍子
角應鴻臚撰 逢行珪注 公孫龍撰 謝希深注
鬼谷子子華子
陶弘景注 程本撰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272號)
由香港在上海發行所發行 上海古籍印刷廠印刷
開本850×1156mm^{1/32} 印張4.875
1990年9月第1版 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數：00001—13000

ISBN 7-5325-0810-2
B·98 定價： 2.20元

出版說明

先秦兩漢魏晉的「諸子百家」之書，是中華傳統學術思想的一個源頭，各家所表達的思想理論，對後世影響極為深遠。其中不少著作，又被公認是優秀的散文作品，千百年來傳誦不絕。鑒於讀者需求，我社先已選編出版了《老子》等二十種（十六冊），頗受歡迎。今特續選四十三種，即：一、《陰符經》，舊題黃帝撰，周呂望、范蠡、鬼谷子、漢張良、蜀諸葛亮、唐李筌六家注；二、《關尹子》，舊題周尹喜撰；三、《亢倉子》，舊題周庚桑楚撰；宋何粲注；四、《鬻子》，舊題周鬻熊撰，唐逢行珪注；五、《公孫龍子》，周公孫龍撰，宋謝希深注；六、《鬼谷子》，梁陶弘景注；七、《子華子》，舊題周程本撰；八、《尹文子》，周尹文撰；魏仲長統校定；九、《鶻冠子》，宋陸佃解；十、《穆天子傳》，晋郭璞注；十一、《十洲記》，舊題漢東方朔撰；十二、《列仙傳》，舊題漢劉向撰；十三、《抱朴子》，晋葛洪撰（以上均為明《正統道藏》本）；十四、《握奇經》，舊題風后撰，漢公孫弘解，晋馬隆述讚；宋高似孫注跋；十五、《尉繚子》，周尉繚撰；十六、《曾子全書》，宋汪晫編；十七、《子思子全書》，宋汪晫編；十八、《鹽鐵論》，漢桓寬撰，明張之象注；十九、《說苑》，漢劉向撰；二十、《獨斷》，漢蔡邕撰；二十一、《傅子》，晋傅玄撰；二十二、《神異經》，舊題漢東

方朔撰，晉張華注；一十三、《博物志》，舊題晉張華撰；十四、《神仙傳》，晉葛洪撰（以上均為清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二十五、《六韜》，舊題周呂望撰；二十六、《司馬法》，舊題周司馬穰苴撰；二十七、《吳子》，周吳起撰（以上為常熟瞿氏鐵琴銅劍樓藏影宋寫本）；二十八、《鄧析子》，周鄧析撰（明刊本）；二十九、《慎子》，周慎到撰（江陰繆氏萬香簃寫本）；三十、《孔子家語》，魏王肅注（明覆宋刊本）；三十一、《孔叢子》，舊題秦孔鮒撰（杭州葉氏藏明翻宋本）；三十二、《周髀算經》，舊題漢趙爽注，北周甄鸞重述，唐李淳風注釋（南陵徐氏積學齋藏明刊本）；三十三、《九章算術》，晉劉徽注，唐李淳風注釋（微波榭刊本）；三十四、《太玄經》，漢揚雄撰，晉范望注（明萬玉堂翻宋本）；三十五、《新語》，漢陸賈撰（明弘治刊本）；三十六、《新序》，漢劉向撰（明翻宋刊本）；二十七、《白虎通德論》，漢班固撰（江安傅氏雙鑒樓藏元刊本）；二十八、《風俗通義》，漢應劭撰（常熟瞿氏鐵琴銅劍樓藏元本）；三十九、《論衡》，漢王充撰（明通津草堂刊本）；四十、《潛夫論》，漢王符撰（述古堂影宋寫本）；四十一、《申鑒》，漢荀悅撰，明黃省曾注（明文始堂本）；四十二、《中論》，漢徐幹撰（江安傅氏雙鑒樓藏明刊本）；四十三、《人物志》，魏劉邵撰，北魏劉畊注（明刊本）。訂為十八冊，正文加上斷句，影印出版，以便選讀。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一九九〇年六月

謹

子

目 錄

進鑑子表

鑑子序

卷上

卷下

進鬻子表

臣行珪言。臣聞結繩以往。書疏蔑然。文字之初。教義斯起。記言之史。設褒貶之途。率興書事之官。置勸誡之門。由啓。於是國版稠疊。謨訓昭彰。唱讚之道。以弘闡揚之理。茲暢德業。彌繚英華。日新雕琢。性情振其微烈。達乎周文。作聖。鬻子稱賢。意合道同。寔申師傳。鬻子以文王降已。大啓心期。明宣布政之方。廣立輔成之策。足使萬機留想。一代咸休。昔古有宗。發明耳目。尋其著述之旨。探其斤斂之辭。莫不原道心以裁章。研柏理而啓汰。彌繪彝訓。經緯區中。不徒譖說。微言務於遺翰而已。鬻熊爲諸子之首。文王則聖德之宗。熊旣文王之師。書乃宗教之體。雖篇軼殘缺。提舉猶備。紀綱譬彼盤盂。發揚有愈。臣家傳儒素。積

習忠良。觀明主奉師之蹟。覽賢者盡義之道。循環徵究。妙極機神。敢率至愚。爲之注解。研覃析理。以叙私情。剪截浮辭。用申狂瞽。伏惟陛下。則天垂訓。越極宣風。稽太上之至和。興帝王之炯識。股肱詒直。獻替无疑。大舉賢良。寧濟區宇。四海革面。八表宅心。務本修文。無挾無事。臣以草萊卑賤。識度庸淺。荷充沫舜。擊壤謳歌。周施政教之端。屬聽太平之誅。志存綏輯。以述矢言。間牘難周。辭甚拙。謹以繕寫奉獻御庭。庶日月昭明。布餘暉於漏原。時雨咸洎。灑餘潤於纖枯。望希塵露之資。豈議沉舟之楫。天威咫尺。神魄震驚。謹上表以聞。伏聽慈旨謹言。

永徽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華州鄭縣尉

臣逢行圭上

鬻子序

鬻子名熊。楚人。周文王之師也。年九十見文王。王曰。老矣。鬻子曰。使臣捕獸逐麋。已老矣。使臣坐策國事。尚少也。文王師之。著書二十一篇。名曰鬻子。子者。男子之美稱。質不逮聖。不以為經用。題紀操子。因據劉氏尤流即道。尤流也。遺秦暴亂。書記畧盡。鬻子雖不預焚燒。編秩由此殘缺。依漢書藝文志。雖有六篇。今此本乃有十四篇。未詳孰是。篇或錯亂。文多遺闕。至敷演大道。銓撰明史。關域中之教化。論刑德之是非。雖卷軸不全。而其門可見。然鄧林之枝。荆山之玉。君子餘文。可得觀矣。鬻子博懷道德。善謀政事。故使周文屈節。大聖遠旨。趣恢弘實。先達之奧言。爲諸子之首唱。

織組仁義。經緯家邦。垂勸誠之風。陳弘濟之術。王者覽之。可以理國。史者遵之。可以從政。足使賢者勵志。不肖者滌心。語曰。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言而不朽。可爲龜鏡。鬻子論道。無邪之謂歟。幸以休務之隙。披閑子史。而書籍寶繁。不能精備。至於此子。頗復留心。尋其立迹之端。探其闡教之旨。豈如寓言。迂恢駢術。飛舞者失。亦乃字重千金。辭高萬歲。聊爲注解。畧起指歸。馳心於萬古之上。寄懷於千載之下。庶垂道見。憇諸日月。特來君子。幸無忽焉。

荀子卷上

華州鄭縣尉達行注

撰吏五帝三王傳政乙第五

撰。具也。吏者爲政之具也。又撰博也。言王

者布政施令。其在傳求於良吏也。賢者舉

之。不賢者不預。言五帝三王政道可以百

代傳行者。乙次於甲。以此明政之次也。

政曰。

政者法教也。此明帝王之政事。以爲法教。

可稱也。

君子不與人謀之。則已矣。

言君子修於內。理於外。端其形。正其影。體

真德之要。守冲妙之機。言出以成教方。謀

事必爲法則。苟於政而不預。豈妄爲之哉。
所以止也。

若與人謀之。則非道無由也。

君子不以人謀則已矣。若與人謀。務存大
道而言之。不以違道飾非。不以苟命求正。

由用也。

故君子之謀。能公用道。

君子終日言而不離體要。謀於政事而感
由於道。故同於道者道亦得之。非道之言。

君子不用也。

而不能必見受。

衆自視於偽。不留視於真。衆心耀於名。不
能察於實。夫庸主必惑於衆。豈能受於道
教哉。故君子之道。不必見納也。

能必忠。

盡心論道。而必竭忠盡道。言不邪謗也。
而不能必入。

言是非於人是所同也。非於人者人亦非之。君子特非於人。終不以非非人。自行是道。以論彼之非。

惡惡者行善。

善惡在身。是所共也。君子務善以攻惡。不以惡惡於人。所以彰惡於行善道也。

而道論矣。

謀事必忠。出言必信。行善以攻惡。顯是而明非。不苟求所以知。而道德自明也。

大道文王問第八

夫道者。覆天地。廓四方。斤八極。高而無際。深不可測。緯六合。橫四維。不可以言象盡。不可以指示說。應無間之迹。終政教之端。包萬物之形。彰三光之外。為而不有。行而不見。有道之王。動而同之。妙用無窮。故謂君子非人者。不出之於辭。而施之於行。

言君子但為善。將以攻惡。善不自是。惡不非人。施之於行。不顧之於言說也。故非非者行是。

盡忠論道。聖君必納。庸主所難。故有道之君。上下親愛。忠讒進用。智術無隱。以石投水。何齟齬哉。而不明之主。君臣疏忌。小人侍側。端正棄遺。詔伎是親。忠信不用。掩目而視。豈不惑歟。必忠言之不入。而視豈不惑歟。必忠言之不入。能必信。

言君子不苟合。不妄言。正色端辭。澄清真實。必存之於信也。

而不能必見信。

信。言不美而合於道。庸主惑於衆邪。豈信

用君子之言乎。言不以見信也。

君子非人者。不出之於辭。而施之於行。

言君子但為善。將以攻惡。善不自是。惡不非人。施之於行。不顧之於言說也。

故非非者行是。

之大文王因用無窮。故謂之大師。問道可

爲水則。因以名篇也。

政曰。昔者文王問於鬻子。

昔者言徃日也。雖臨馭億兆而不獨專。從

師問道以政術之門。曰。

敢問人有大忘乎。

尊師道故曰。敢問文王思存大道。以終政事。心迹在於經遠。所以先問於大忘也。對曰。有。

鬻子前答文王言有大忘也。

文王曰。敢問大忘奈何。

鬻子前不即以指答者。故引成文王之間。

文王欲然終大忘之理。故曰其事奈何矣。

鬻子曰。知其身之惡而不改也。以賤其身。乃

喪其體。

過則勿憚改。終日不爲惡。惡去於身也。豈但墨面髡髮是爲形餘哉。故其蚩尤見誅。四凶就戮。夏癸絕祀。商辛覆宗。賊身害軀。其行如此。是謂之大忘。

其行如此。是謂之大忘。

終成所答之事。

貴道五帝三王周政乙第五

夫爲政以德。必貴於道。爲化國之福焉。當文王之時。而通稱三王者。據近以及遠。明道以同也。周者合也。備也。言五帝三王貴道。其政能合若一也。而無所不備也。

昔之帝王。

昔者。在昔貴道德之帝王稱昔者。以遠喻

近。爲之勸也。

所以爲明者。以其史也。

言帝王而有聖明之稱者。皆委賢吏使在

顯職。故道化興而萬國寧。明聖不獨運也。

昔之君子。其所以爲功者。以其民也。

人惟邦本。得眾斯昌。建極秉時。必資兆庶。

人皆效力。以成其功也。

力生於神。

王者有國。必先靈祐。皇天上帝。社稷山川。

神迹玄符。無不來會。成湯降神。受夏大命。

武王夢神。遂大戡殷。夫冥運兩儀。鼓動萬物。豈有使之然哉。莫不大化於自然。玄應

而義用。造之非我。理自相符。故曰。力生於

神者也。

而功最於吏。

王者度政施令。而不自爲。必屬賢能。以任
使之。故天下和平。人知所保。此賢文善最

之功也。

福歸於君。

後德在官。盡心竭力。人教其道。俗順其教。
上下相親。而德交歸焉。國土平康。而爲君

之福者也。

昔者五帝之治天下也。

五帝謂黃帝。顓頊。高辛。唐虞也。

其道昭昭。若日月之明然。若以晝代夜然。

日月運明。明不私照。必須幽顯。始終不息。
故昭昭然所不舍也。夫聖人與天地合德。

日月齊明。道大不渝。可以崇遠也。

故其道首首。然萬世爲福。萬世爲教者。唯從

黃帝以下。舜禹以上而已矣。

首者。始也。言五帝之道。常爲萬代之始。後
之不能加也。夫黃帝始垂衣裳。造書契。置

史官爲舟楫。以濟不通。服牛乘馬。立棟宇。

重門擊柝。以待暴客。爲杆臼。以利萬姓。作弧矢。以威天下。造律管。興封梓。顧頊平九黎之亂。人神不雜。萬物有序。高辛氏作韜。鞞鐘鼓莞席。帝堯茅茨不剪。土階三尺。夏

日葛衣。冬日鹿裘。蕩蕩乎人無能名焉。巍巍乎其有成功也。帝舜少而至孝。堯間聰

明而用之。舜乃舉禹爲司空。以平水上棄。禹爲后稷。以播百穀。禹爲司徒。以教百姓。臯陶爲士師。以理獄訟。皋陶爲共工。以典衆作。益作朕虞。以育草木。伯夷爲秩宗。以典三禮。夔爲樂政。以和神人。舜彈五絃之琴。歌南風之詩。夏禹御風沐雨。冠履不顧。數九土。率四載。鑿龍門。闢伊闢。導百川。建萬國。微禹之功。人皆魚矣。帝王之功。莫此爲盛。

故百代不易。爲福爲教也。

君王欲緣五帝之道而不失。則可以長久。言君王但因循五帝之道。而常行用無所爲。督。則可以長保宗廟社稷。以爲人始也。守道五帝三王周政甲第四

執大象而天下往。明道不行。則道不可暫離所也。

聖人在上。賢士百里而有一人。則猶無有也。言聖王在上。化被蒼生。德周萬物。雖百里而有一賢士。以聖道廣宣。賢跡不見。其賢雖多。則若無有也。

王道衰微。暴亂在上。賢士千里而有一人。則猶比肩也。

王道衰微。暴虐亂政。人皆忘德。雖千里有一賢士。其若比肩。言賢人不可得也。

撰史五帝三王傳政乙第三

帝王所以安國家。行政教其在良吏乎。言

必博廣以取也。

故曰。民者。賢不肖之杖也。賢不肖皆具焉。

賢者。德行之名。不肖者。頑嚚之謂。夫賢與

不肖見於行。此二者同出於性而異名。皆

於最靈。各有定分矣。天下之廣。黎庶之

衆。賢與不肖自皆具焉。

故賢人得焉。不肖人休焉。

言賢者不自求進。而材爲時須。王者必任。

賢人所以得也。不肖者非自求退。而行無

所取。不登政事。是以休廢也。

杖能側焉。

有過人之智。必矜其能。恃能矜智。必違常

道。輕躁所至。危僻。故曰。杖能側焉。

忠信飾焉。

懷盡忠之節。必修於道。修身貴具。履行務

實。由於正路。禮義仁信。以文飾其身也。故

曰忠信飭焉。

民者。積愚也。

冥然無知。愚之謂也。

雖愚。明主撰吏焉。必使民興焉。

言明主推心於人。以取良吏。而不獨任也。

士民與之明。上舉之。

得於衆心。善於政事。上所以舉用之也。

士民若之明。上去之。

若如人者。賢愚之間。政既不與。所以斥去

之也。

故王者取吏。不忘必使。民唱然後和。

人主總羣謀。以觀衆知。明以探風聲。察於

下言以求得失。取賢人以宣政化。推已取

賢。唯聖者能之。

民者。吏之程也。

程法式也。知之在下。是故取吏之法式。察

之於衆庶人者。若之也。

察吏於民。然後隨。

人與之。主舉之人。若之。主去之。此隨之也。

政曰。民者至卑也。

極卑下也。

而使之取吏焉。必取所愛。

聖主不違人以獨用也。

故十人愛之。則十人之吏也。百人愛之。則百

人之吏也。千人愛之。則千人之吏也。萬人愛

之。則萬人之吏也。

自此已上。皆言人之情。好之德行。各有所

愛樂之多少。殊別也。

故萬人之吏。擇鄉相矣。

人愛之多。則必堪為政事。赫赫師尹。民具爾瞻。主之所拔。不可失賢也。

鄉相者。諸侯之丞也。

鄉相者。人主之杖。故為諸侯之丞也。

故封侯之土。秩出焉。

賢者得之列土。封疆得自家臣。故曰秩出焉。

鄉相者。侯之本也。

政之興亡。在於鄉相。得賢者和輯。失賢者離散。故為侯之職在鄉相也。

論語卷下

平州鄭縣尉達行述註

曲阜魯周公政甲第十四

曲阜之地方七百里。少昊之墟。是魯周公所封之邑。以周公裨益政禮。故稱之以為篇耳。政曰。昔者魯周公曰。吾聞之於政也。

稱周公之言以明政者也。

知善不行者。謂之狂。

善者。體道懷德也。人主行善於上。百姓愛

善於下。堯之日。比屋可封。知善道之為善。

而不行用者。是狂悖之人也。

知惡不改者。謂之惑。

惡者。賊以喪軀。人主為惡於上。則百姓為

惡而不悛者。是昏惑。

夫狂與惑者。聖王之戒也。

知善而不行。知惡而不改。必至狂惑者。此聖王之明戒也。

道符五帝三王傳政甲第二

夫開國崇基。必先於道。道既符合。無往不貞。影響相同。自然合應。甲者。先於乙也。

不肖者。不自謂不肖也。

不肖者。類也。言不類。不似也。自知賢不肖。是為明也。不似之人。豈自稱哉。言不知也。

而不肖見於行。

丹朱傲虐。無捨晝夜。頌頌鮮惡。曾無休息。

此則見於外。不以隱微者也。

雖自謂賢人。猶謂之不肖也。

不肖者。豈自謂不肖哉。以賢者視之。不肖之迹見矣。雖以彼賢以自賢人。豈以爲賢乎。